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21-005
债券代码:112426 债券简称:16 东林 02
112464 16 东林 03
112829 19 东林 02
149263 20 东林 G1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变更事项审批情况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增加了公司的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和《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变更具体信息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116928R

名称: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6 层 601 号

法定代表人:刘伟杰

注册资本:人民币 268,546.2004 万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7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01 年 9 月 1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养护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销售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花卉、日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玩具、文具用品、化工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技术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汽车尾气治理;烟气治理;废气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噪声、光污染治理;辐射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出租办公用房;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游览景区管理;社会经济咨询;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运动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旅游信息咨询;旅游资源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电脑动画设计;技术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林木育苗、花卉种植;测绘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测绘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不变。公司办公地址及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三、对已发行公司债券的影响

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发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1-013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2),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1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 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

8、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

9、会议主持人:周明杰董事长

10、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附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议案相关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对相关议案的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28 日(星期四 8:30~11:30,14:00~16: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的,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1 年 1 月 28 日 16:30 前送达本公司。

4、通信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107

联系人:陈艳

联系电话:0755-23242666 转 6513

联系传真:0755-264067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艳

联系电话:0755-23242666 转 6513

联系传真:0755-26406711

联系邮箱:ok@haiyangwang.com

联系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路 1601 号海洋王科技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107

备查文件:

1、《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网络系统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62724,投票简称:"海洋投票"。

2、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1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 16:3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电网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石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铁路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船舶场馆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5.00	关于投资设立深圳市海洋王绿色照明技术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系本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司(盖章)

年 月 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28 日起,新增开通在光大证券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28 日起开通以下基金在光大证券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80002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80003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80005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级 /B 级	583001/5831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1323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59
16.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19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B 类	003588/003589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24.	东吴沪深 3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165806
25.	东吴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809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光大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光大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光大证券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三)办理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在光大证券直接开户便可进行东吴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在光大证券的交易系统通过账户登记后,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光大证券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的最高最低扣款金额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但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 元(货币基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 元)。

二、费率优惠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1 年 1 月 28 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光大证券上报费率为准。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折扣费率请参见光大证券相关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光大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费率优惠期限以光大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光大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光大证券(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光大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光大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7 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开通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新增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九州")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29 日起通过金海九州的销售网点或基金电子交易平台接受所有投资者办理东吴基金旗下管理的部分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2/011241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3/011240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5/011242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级 /B 级	583001/5831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1323/002170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59
16.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19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B 类	003588/003589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24.	东吴兴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330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全天 24 小时接受委托,每个交易日 15:00 以后的委托将会在下一个交易日处理。

二、开通东吴基金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29 日起开通以下基金在金海九州的转换业务,具体包括: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001
2.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2/011241
3.	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3/011240
4.	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580005/011242
5.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6
6.	东吴安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7
7.	东吴新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8
8.	东吴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级 /B 级	583001/583101
9.	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5001
10.	东吴配置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2003
11.	东吴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009
12.	东吴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531
13.	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1323/002170
14.	东吴新趋势价值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22
15.	东吴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59
16.	东吴安盈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0
17.	东吴安鑫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1
18.	东吴智慧医疗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19
19.	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B 类	003588/003589
20.	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144/005145
21.	东吴双三角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209/005210
22.	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C 类	005573/005574
23.	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026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基金办理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2、基金转换只能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同一注册登记人登记存管的、同一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并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3、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目前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进行基金转换,而不能将前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份额,或将后端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份额。如今后本公司开通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业务规则以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5、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 1 份(货币基金不得低于 100 份)。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

6、对于基金分红时,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该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该次分红权益;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8、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确认的认购或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

9、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0、转入基金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与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无关;

11、投资者在 T 日办理的基金转换申请,基金注册登机构在 T+1 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和金海九州官网查询成交情况;

12、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13、本公司将根据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具体情况对本业务规则进行补充和调整。

(四)、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换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此处的 T 日指基金转换申请日,下同)

2)转出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注:转出赎回费的 至少 25% 将归入转出方基金的基金财产,具体计入比例详见基金合同)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赎回费

4)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净额=转入金额

5)转入份额=转入净额÷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为确定依据。

2、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转换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出基金资产中列支;转入份额、申购补差费的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转入基金资产中列支。

3、对于实行级差申购费率(不同申购金额对应不同申购费率)的基金,以转入总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计算申购补差费用;如转入总金额对应转出基金申购费或转入基金申购费为固定费用时,申购补差费用视为 0。

4、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五)、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或证券交易场所依法决定临时停市,导致当日基金资产净值无法计算;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三、费率优惠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1 年 1 月 29 日起,投资者通过金海九州(认)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申购费率我司后台不设折扣限制,以金海九州上报费率为准。具体参与费率优惠的基金名称及折扣费率请参见金海九州相关公告。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金海九州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费率优惠期限以金海九州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二)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金海九州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金海九州(认)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金海九州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金海九州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深圳市金海九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993333

公司网址:www.jhjzfund.com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5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sc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我司旗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5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硕德药业投资建设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及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及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33,642 万元

其中: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 10,905 万元;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建设投资金额约为人民币 22,737 万元。

● 资金来源:自筹。

● 由于项目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该项目已经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1. 项目实施尚需办理立项备案、环评、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经济形势、市场环境、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等因素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 本项目中,国际化标准的高端化学药制剂生产车间建设完成后,还需经过相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的 GMP 认证,所生产的药品才能获得批准在相应国家进行销售。后续是否能通过相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的 GMP 认证,尚存在不确定性。

3. 药品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较大。根据国内外相关药品研发的法规要求,药品注册一般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实验、申报、审评与审批等阶段后方可上市。药品能否上市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4.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投产及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续具体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本公司承诺: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将不会投资于本项目。

一、项目建设概述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加快实施成为全球特异型专利处方药医药企业的战略目标,进一步提高药品研发创新能力和速度,同时具备符合美国 FDA cGMP 及欧盟 EU GMP 标准的国际化生产制造能力,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成都硕德药业有限公司耗时 2.5 年,投资 33,642 万元建设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和符合美国 FDA cGMP 及欧盟 EU GMP 标准的高端口服液车间、高活性高毒性注射剂车间及高端固体制剂车间。

项目建成后,公司研发技术平台将达到国际化标准,研发创新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同时具备国际化标准的生产制造能力,填补公司在国际高端口服液、高活性高毒性注射剂及高端固体制剂等领域的空白。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硕德药业投资建设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及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

1. 投资资金:人民币 10,905 万元

2. 资金来源:自筹

3. 建设地点: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

4. 建筑面积:11,568㎡

5. 项目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分项主要内容	概算金额(人民币 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2,829
2	设备购置费	7,16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322
4	预备费	189
5	铺底流动资金	402
	合计	10,905

(二)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

1. 投资资金:人民币 22,737 万元

2. 资金来源:自筹

3. 建设地点: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

4. 建筑面积:31,850㎡

5. 建设内容:建设符合美国 FDA cGMP 及欧盟 EU GMP 标准的高端口服液车间、高活性高毒性注射剂车间和高端固体制剂车间

6. 项目投资概算如下:

序号	分项主要内容	概算金额(人民币 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0,350
2	设备购置费	9,30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1,378
4	预备费	662
5	铺底流动资金	1,044
	合计	22,737

(三)建设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聚焦麻醉镇痛、抗肿瘤、心血管等临床急需领域,并面向国际及国内市场,本建设项目涉及的产品主要集中在麻醉镇痛、心血管和儿童用药等领域,产品剂型主要包括固体片剂、注射剂、散剂、口服液等。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

1、建立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研发创新能力是生物医药产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基础和核心竞争力之一。随着中国加入 ICH 后,监管机构根据 ICH、FDA 相关规定,对涉及 IND、验证性临床、NDA、ANDA、补充申请、进口再注册、一致性评价等审批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加快国际、国内注册申报和提高药学前端研究亦迫在眉睫。因此,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涵盖药物筛选、合成、制剂、质量研究等符合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关键技术平台,进而形成高技术壁垒产品研发管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

2、积极参与医药产业国际化竞争

医药产业已进入了国际化竞争阶段,据数据统计:从 2006 年至 2018 年,中国有上百家医药企业通过美国 FDA cGMP 及欧盟 EU GMP 认证,并呈上升趋势,医药产业国际化逐渐成为趋势和主流。医药产业的国际化竞争对化学药制剂的生产从规划、设计、设施、工艺、设备等方面均有高质量的要求,因此,公司根据战略定位"成为全球特异型专利处方药医药企业",切实推进国际化战略实施,满足国际化产品生产和质量符合国际化 cGMP 要求,建设符合美国 FDA cGMP 及欧盟 EU GMP 标准的高端口服液生产车间、高活性高毒性注射剂车间和高端固体制剂车间,加快实现高端化学药制剂生产制造国际化。

3、丰富产品储备,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将围绕自身医药研发创新等核心竞争力,一方面继续巩固和开拓现有市场和业务,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以高技术壁垒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实现产业化,填补公司在国际高端口服液及高活性、高毒性注射剂等领域的空白,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综合竞争实力。

(二)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产业政策支持是本项目投资顺利实施的基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11 号)、《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工信部联规〔2016〕350 号)等国家及产业政策,将立足原料药产业优势,实施制剂国际化战略,全面提高我国制剂出口规模、比重和产品附加值,重点拓展发达国家市场和新兴医药市场作为医药产业发展的重点。

目前,中国医药产业已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医药制造业持续健康发展。《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南》指出要"把握产业技术进步方向,瞄准市场重大需求,大力发展生物药、化学药新品种、优质中药、高性能医疗器械、新型辅料包材和制药设备,加快各领域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促进产品、技术、质量升级。"

本项目建设将积极促进公司医药研发技术平台与生产制造能力升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规划,具有可行性。

2、项目产品市场容量大、空间广阔

高端化学药制剂产业化项目面向全球市场,以美国、欧盟欧美等主流国际市场为主,产品涉及麻醉镇痛、心血管、儿童用药等领域,据 Newport 数据库统计分析,公司认为该些领域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3、研发体系完善,创新能力较强

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研发团队聚焦于麻醉镇痛、抗肿瘤、糖尿病、心脑血管、儿童用药等重大疾病领域,已成功实现产业化品种 20 余个,在研品种 50 余个,公司从研发组织构架、研发仪器设备、研发技术平台、研发管控体系、外部合作研发机制、技术人员培养与激励机制等多方面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并为研发系统配置国际领先的仪器设备和各专业领域的高技术人才,为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提供保障。

4、丰富的生产和质量管理经验

公司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这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和基础。公司已建立包括质量检验、质量控制、质量研究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管理体系,对产品的原料采购、生产等进行严格的程序化、流程化管理,通过相关质量体系认证。项目将配套建设供配电、供排水、辅助配套设施等,制定严格的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对生产过程中的人员、物料、环境、设备以及生产工序进行有效控制,遵守生产相关的质量、环保、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保证产品质量稳定。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建立国际化标准的医药研发技术平台和生产制造与质量管理体系,能进一步提高药品研发创新能力和速度,同时加快推进高端化学药制剂国际化,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由于该项目尚未正式投建,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未经审计财务数据,公司合并总资产为 240,851.3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5.06%(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项目预计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33,642.00 万元,公司现金流充裕,资产负债率低,该投资金额在公司资金承受范围内,因此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六、主要风险分析

1. 项目实施尚需办理立项备案、环评、施工许可等前置手续,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经济形势、市场环境、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等因素调整项目规划的可能性,因此该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 本项目中,国际化标准的高端化学药制剂生产车间建设完成后,还需经过相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的 GMP 认证,所生产的药品才能获得批准在相应国家进行销售。后续是否能通过相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的 GMP 认证,尚存在不确定性。

3. 药品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较大。根据国内外相关药品研发的法规要求,药品注册一般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实验、申报、审评与审批等阶段后方可上市。药品能否上市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4.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各类产品/药品的投产及未来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6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5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1、PR1 或其他等同于低风险的评级级别)、中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2、PR2 或其他等同于中低风险的评级级别),其中购买中低风险的非保本理财产品额度不得超过 2 亿元。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的主要调整情况

主要调整项目	前次授权	本次授权
授权额度	不超过 5.50 亿元	不超过 8.00 亿元,其中购买中低风险的非保本理财产品额度不得超过 2 亿元
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5 个月内有效
投资产品的品种	公司选择保本型投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	产品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1、PR1 或其他等同于低风险的评级级别)、中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2、PR2 或其他等同于中低风险的评级级别)。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产品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的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1、PR1 或其他等同于低风险的评级级别)、中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2、PR2 或其他等同于中低风险的评级级别)。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

(三)投资产品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购买中低风险的非保本的理财产品额度不得超过 2 亿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本金总额不超过 8 亿元。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5 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等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有。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1、市场波动风险: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中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收益不确定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同时受收益率不确定因素影响,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政策风险:由于国家宏观政策和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预期收益或者理财本金安全,因此投资存在政策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优先保证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现金管理,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资金;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以有效控制为前提,实施时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四、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5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产品风险等级为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1、PR1 或其他等同于低风险的评级级别)、中低风险(对应金融机构内部评级为 R2、PR2 或其他等同于中低风险的评级级别),其中购买中低风险的非保本的理财产品额度不得超过 2 亿元。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障投资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74 证券简称:快意电梯 公告编号:2021-005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资金相对较充裕的阶段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投资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含 3 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见 2020 年 9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1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万元)	自有资金	2020-10-13	2021-01-20	4.30%	343,988.91 元

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3,000 万元,取得收益 343,988.91 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21 年 01 月 20 日,公司通过柜台操作购买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61 期

2.预期最高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约 3.75%

3.起息日:2021 年 01 月 22 日

4.到期日:2021 年 04 月 22 日

5.期限:90 天

6.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7.产品币种:人民币

8.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资金用途:挂钩欧元/美元。若欧元兑美元汇率低于 1.0300 支付固定利息;若欧元兑美元汇率高于 1.0300 支付固定+浮动利息

11.资金到账日:到期日赎回后的 3 个工作日内。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 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61 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1-01-22	2021-04-22	3.75%	未赎回
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金鼎理财鼎鼎系列 91 天开放式净值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2-16	2021-03-17	3.92%	未赎回
3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11-30	2021-06-10(以产品公告为准)	4.50%	未赎回
4	国信证券	鼎信安鑫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1-04	2021-05-04	4.00%	未赎回
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711 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1-06	2021-03-31	3.80%	未赎回
6	国信证券	鼎信恒睿 12 个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0-04-08	2021-04-07	4.40%	未赎回
7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10-13	2021-01-20	4.30%	已赎回本金 3,000 万元,收益利息 343,988.91 元
8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170 期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04-07	2020-12-31	4.10%	已赎回本金 5,000 万元,收益利息 1,506,872.15 元
9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	2,500	自有资金	2020-04-01	2020-12-29	3.15%	已赎回本金 2,500 万元,收益利息 589,006.85 元
10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	自有资金	2020-06-23	2020-12-08	4.51%	已赎回本金 3,000 万元,收益利息 412,990.48 元
11	东莞证券	旗峰季季盈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20-08-21	2020-11-18	4.30%	已赎回本金 3,000 万元,收益利息 319,172.94 元
12	东莞证券	旗峰半年盈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20-04-15	2020-10-23	4.70%	已赎回本金 5,000 万元,收益利息 1,244,985.37 元
13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	1,636	自有资金	2020-04-01	2020-09-29	3.15%	已赎回本金 1,636 万元,收益利息 256,964.05 元
14	中国工商银行	工银理财·鑫稳利法人 1 个月定期开放理财产品(第一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	自有资金	2020-04-02	2020-05-06	6.69%	已赎回本金 1,000 万元,收益利息 64,144.27 元
1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19 年第 134 期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自有资金	2019-12-06	2020-03-31	3.90%	已赎回本金 3,000 万元,收益利息 371,069.68 元
16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19 年第 86 期	保本浮动收益	6,000	自有资金	2019-10-11	2020-03-31	4.05%	已赎回本金 6,000 万元,收益利息 1,142,467.21 元
17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创富理财安盈 6 号第 310 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	5,000	自有资金	2019-09-27	2020-03-30	4.05%	已赎回本金 5,000 万元,收益利息 1,026,369.86 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9,000 万元(含本次)。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备查文件

(一)相关银行理财协议。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